



德源药业

832735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Deyuan Pharmaceutical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3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按照化学药品4类申报的卡格列净片（规格：0.1g）的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卡格列净片（0.1g）获国家药监局签发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阿卡波糖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在已批准50mg阿卡波糖片（国药准字H20223062）基础上增加0.1g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卡波糖片增加规格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在已批准0.5g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国药准字H20080252）基础上增加0.75g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增加规格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按照化学药品4类申报的恩格列净片（规格：10mg）的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公司还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恩格列净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恩格列净片剂及原料药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7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4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45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9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学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齐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菲菲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十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德源药业、公司、股份公司	指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德源医药商业、德源商业公司	指	连云港德源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南京德源、南京德源公司	指	南京德源药业有限公司
威尔科技	指	连云港威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金玛泰	指	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天津药物研究院	指	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赛诺	指	南京赛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景达生物	指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激励计划	指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一致性评价	指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BE 试验	指	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国家医保局、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药监局、药监局、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卫健委、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合采购办公室、联采办	指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联合采购办公室
保荐机构、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所、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会计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并非计算错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德源药业
证券代码	832735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Deyuan Pharmaceutical Co.,Ltd.
法定代表人	陈学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齐兵
联系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9 号
电话	0518-82342975
传真	0518-82340788
董秘邮箱	wangqb2000@pharmdy.com
公司网址	www.pharmdy.com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9 号
邮政编码	222047
公司邮箱	pharmdy@163.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中期报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中期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中期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中期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 医药制造业（C27）-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C272）-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C27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包括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坎地氢噻片、盐酸吡格列酮片、那格列奈片、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依帕司他片、阿卡波糖片以及盐酸吡格列酮原料药、那格列奈原料药、安立生坦原料药等。
普通股总股本（股）	78,275,64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李永安、陈学民、徐维钰、任路、徐根华、范世忠、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李永安、陈学民、徐维钰、任路、徐根华、范世忠、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一致行动人为自然人股东李永安、陈学民、徐维钰、任

路、徐根华、范世忠、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

关于控股股东的说明：

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永安、陈学民、徐维钰、任路、徐根华、范世忠、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2017 年 12 月 5 日，上述 11 人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9 日，上述 11 人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54.00% 的股份。此外，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中的李永安、徐根华、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通过其控制的威尔科技间接持有公司 1.04% 的股份。综上，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末合计持有公司 55.04% 的股份。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766509628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9 号
注册资本（元）	78,275,640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增加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65,240,500 股增加至 78,288,600 股。天健所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止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33 号）。

（2）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在 2022 年利润分配完成后，以调整后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2 名离职激励对象调整后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2,96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78,288,600 股减少至 78,275,640 股。天健所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95 号）。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完成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并取得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65,240,500 元变更至 78,275,64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六、 中介机构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珂、张姝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2 月 4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62,366,758.41	309,880,068.38	16.94%
毛利率%	82.18%	80.9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81,427.38	50,739,206.17	4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675,394.89	42,279,029.56	52.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48%	7.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63%	5.91%	-
基本每股收益	0.93	0.80	16.2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49,232,134.75	998,802,692.12	5.05%
负债总计	178,234,519.82	180,994,603.95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0,997,614.93	817,808,088.17	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13	12.54	-11.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83%	16.9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6.99%	18.12%	-
流动比率	4.63	4.55	-
利息保障倍数	207.66	100.4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12,455.70	55,806,540.82	-0.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7	2.93	-
存货周转率	1.11	1.1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05%	6.3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94%	24.89%	-
净利润增长率%	41.67%	24.45%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59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4,555.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5,137.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5.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8,046.1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305,156.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99,12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206,032.49

三、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6,728.69	3,735,870.55		
未分配利润	319,804,324.73	319,803,466.5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金额 204,568.24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金额 205,426.38 元，报表项目以抵销后净额列示
未分配利润	-858.14	
2022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858.14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业务概要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内分泌治疗药物研发、生产、销售的医药制造企业，致力于为患者寻求和提供疗效确切、安全、价格公道合理的药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化学药品注册批件 18 个，原料药注册批件 2 个，另有 7 个原料药批准在上市制剂中使用，在售产品涉及糖尿病、高血压、周围神经疾病、肺动脉高压、膀胱过度活动症等治疗领域，主要包括瑞彤（盐酸吡格列酮片）、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唐瑞（那格列奈片）、复瑞彤（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波开清（坎地氢噻片）、甲钴胺胶囊、安立生坦片、琥珀酸索利那新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售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	适用症	基药目录	医保目录	国家集采目录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或获得注册证书情况
1	瑞彤（盐酸吡格列酮片）	15mg、30mg	糖尿病	是	是	是	全国首家通过（30mg）
2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0.25g、0.5g	糖尿病	是	是	是（0.5g）	全国首家通过（0.5g）
3	唐瑞（那格列奈片）	0.12g	糖尿病	否	是	是	全国首家通过
4	复瑞彤（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	15mg/500mg	糖尿病	否	是	否	全国首家通过
5	波开清（坎地氢噻片）	8mg/12.5mg、16mg/12.5mg	高血压	否	是	否	全国首家通过（16mg/12.5mg）
6	甲钴胺胶囊	0.5mg	周围神经病变	是	是	是	停止一致性评价
7	安立生坦片	5mg	肺动脉高压	否	是	是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8	琥珀酸索利那新片	5mg	膀胱过度活动症	否	是	是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9	依帕司他片	50mg	糖尿病性神经病变	否	是	否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10	阿卡波糖片	50mg	糖尿病	是	是	是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公司的盐酸吡格列酮片、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那格列奈片荣获“江苏省医药行业优秀产品品牌”，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连云港市科技进步奖”、“江苏省医药行业优秀产品品牌”。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及技术储备工作，已建立相对完善的研发体系，配备有一定规模的研发团队。公司坚持“以仿为主、仿创结合、以仿养创”的产品研发策略，全力推进公司重点领域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目前公司产品在完善糖尿病和高血压产品群的同时，不断扩大或拓展慢性病、代谢综合征治疗领域产品管线，持续开发糖尿病并发症、高血脂、高尿酸、膀胱过度活动症等细分领域产品，目前在研品种包括：磷酸西格列汀片、非布司他片、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甲钴胺片、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依折麦布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20 项，包括 15 项发明专利、4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医药商业公司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依托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将产品销往全国各地的医院、药店、诊所、卫生站等医疗服务终端。

公司依托覆盖全国各地销售终端，通过多样化的宣传推广活动，使产品为医生和患者普遍认可，从而带来销售的增长。公司将继续加大新产品的推广力度，使产品能迅速为患者服务，同时也使之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明显变化。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代谢治疗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七、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23年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市场竞争环境及集采降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紧紧围绕整体战略规划与年度经营目标，攻坚克难，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实现了整体经营业绩的稳健提升。

一、经营业绩指标

2023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6,236.68 万元，同比增长 16.94%，增长的原因是公司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后，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服务患者人数进一步提高，促进市场销量稳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复瑞彤和波开清销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新注册产品陆续上市销售，亦为公司业绩增长带来持续支撑。2023年上半年实现营业利润 8,504.56 万元，同比增长 34.41%；实现净利润 7,188.14 万元，同比增长 41.6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467.54 万元，同比增长 52.97%，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产品销售毛利率略有提升、期间费用控制良好。2023年上半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4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7.63%，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2023年上半年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5,551.25 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04,923.21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5.05%；负债总额 17,823.45 万元，较上年末降低 1.52%；所有者权益合计 87,099.76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6.50%。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报告期末为 16.99%，上年末为 18.12%。2023年上半年具体经营指标详见本报告其他章节。

二、研发项目情况

2023年上半年，公司共投入科研经费 3,820.8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54%。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研发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如下：

1、在售产品一致性评价及相关工作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项目进展
1	坎地氢噻片	2022年12月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后，公司于2023年1月完成增加原料药供应商备案。
2	盐酸吡格列酮片（15mg）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新产品研究工作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项目进展
1	卡格列净片（0.1g）	2023年1月取得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2	磷酸西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	磷酸西格列汀原料药于 2023 年 3 月取得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磷酸西格列汀片剂已向 CDE 提交补充研究资料，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3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0.75g）	2023 年 5 月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4	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15mg/850mg）	2022 年 8 月向 NMPA 申报补充申请并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5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0.5mg）	2022 年 10 月向 NMPA 申报补充申请并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6	非布司他片	2022 年 10 月按照化药 4 类申报生产并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7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	2022 年 11 月按照化药 4 类申报生产并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8	恩格列净原料药及片剂	恩格列净片（10mg）于 2023 年 6 月取得药品注册证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同时恩格列净原料药取得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
9	阿卡波糖片（0.1g）	2023 年 4 月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且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10	甲钴胺片	2023 年 1 月按照化药 4 类申报生产并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11	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	2023 年 1 月按照化药 4 类申报生产并获得受理通知书，报告期内正在 CDE 技术审评中。
12	依折麦布及片	报告期内完成药学研究，目前正在 BE 试验中。

（二） 行业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对医药行业产生了重大深远的影响：

一、集中带量采购制度化常态化实施

2023 年 3 月 1 日，医保局发布《关于做好 2023 年医药集中采购和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在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方面，要持续扩大药品集采覆盖面，扎实推进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2023 年 3 月 2 日，联采办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GY-YD2023-1）》，标志着第八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正式启动。2023 年 4 月 11 日，联采办公布第八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选结果。本次集采有 39 种药品采购成功，平均降幅 56%，涵盖抗感染、心脑血管疾病、抗过敏、精神疾病等常见病、慢性病用药。按约定采购量测算，预计每年可节省 167 亿元。本次集采中选结果已于 2023 年 7 月开始在各省陆续实施。

二、新版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启动

2023 年 6 月 29 日，医保局正式公布了《2023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以及《2023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申报指南》，标志着 2023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即将启动。《谈判药品续约规则》《非独家药品竞价规则》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正式发布。

在往年经验做法的基础上，医保局对《2023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进行了小幅调整，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一是申报条件方面，按规则对药品获批和修改适应症的时间要求进行了顺延，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后获批上市或修改适应症的药品可以提出申报，同时考虑到疫情防控形势的变化，不再单列新冠治疗药品的申报条件，该类药品可通过条件正常申报；二是调整程序方面，主要从专家评审、资料模板、信息化等方面进行优化；三是强化监督方面，进一步加强对企业行为的监督管理，逐步建立企业诚信档案，加强信用管理，健全联合惩戒机制。

本次《谈判药品续约规则》调整完善了三个方面：一是建立了基本覆盖药品全生命周期的支付标准调整规则；二是进一步体现对创新的支持；三是 2023 年、2024 年新冠药品续约时超量可不降价。本

次调整，总体上有利于维护基金安全，稳定甚至合理提升患者的保障水平。

三、医保服务便民高效

2023年1月31日，医保局发布的《全国医疗保障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公共服务信息发布（第五十五期）》显示我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2023年5月5日，医保局发布的《全国医疗保障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公共服务信息发布（第五十六期）》显示所有参保人员均可备案后享受住院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服务，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范围进一步扩大，全国统一线上备案服务功能进一步拓展，我国的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迈进新阶段。

2023年6月16日，医保局发布《关于实施医保服务十六项便民措施的通知》，推出首批十六项医保服务便民措施，简化手续、精简材料、压缩时限、创新服务模式，从而为群众提供更便捷、更优质、更高效的医保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加强临床合理用药管理

2023年1月13日，卫健委公布《第二批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30个品种被纳入。

第二批和第一批《目录》有7个药品“重叠”——依达拉奉、神经节苷脂、骨肽、脑蛋白水解物、奥拉西坦、前列地尔、磷酸肌酸钠，需按照要求加强重点监控。而未纳入第二批《目录》的13种药品，地方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继续监控至少满1年。结合第一批重点监控目录的20个品种，接下来共有43个品种将被国家重点监控。

药物治疗是医疗过程中重要的治疗方式。促进合理用药，干预和减少不合理用药的发生，对于提高临床诊疗水平、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维护患者健康权益具有重要意义。

五、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

2023年2月9日，卫健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提出以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为载体，构建城市网格化医疗服务新体系。明确到2023年上半年，试点城市完成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网格化布局。到2023年底，基本形成系统集成的配套政策，推动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发展的体制机制取得新突破。到2025年，试点城市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管理体制更加科学，运行机制更加完善，服务模式更加优化，医疗资源供需更加匹配，就医格局更加合理，居民就医需求不断得到满足，试点工作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有益经验。

2023年6月8日，卫健委等六部门再次联合印发《关于印发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公布了北京市朝阳区、山西省大同市等81个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城市，试点覆盖了全国31个省份。

六、加强药品质量监督管理

药监局发布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落实药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企业落实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和《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已于2023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

2023年4月11日，国家药监局发布《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体系（征求意见稿）》，旨在指导各级药品监管部门、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科研机构 and 行业协会等相关方在统一框架下共同开展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规范建设。

七、《药品标准管理办法》再次征求意见

2023年5月5日，国家药监局就《药品标准管理办法》再次征求意见，旨在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管理，建立最严谨的药品标准，保障药品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与2022年12月公开征求意见稿相比，本次意见稿调整为7章55条，进一步强化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的主体责任落实。

本次《征求意见稿》系统梳理和明确了我国药品标准体系的构成，以及不同标准的定位和关系，针对涉及标准的各个单位和主体，进一步明确了权限和职责，进一步明确了其适用范围为“国家药品标准”“药品注册标准”及“省级中药标准”，为标准申报注册、管理实施等指明了路径。

该《征求意见稿》明确了药品标准归口管理部门及制定修订流程，有利于推动药品标准化、规范化发展，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八、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

2023年5月26日，国家卫健委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司发布《第四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建议清单》，其中包含29款药物，如Vosoritide、喷他脒、硝唑尼特等，上述药物为我国大陆境内尚未注册上市且临床急需的儿童用药。

2023年5月31日，药监局发布《已上市药品说明书增加儿童用药信息工作程序（试行）》，明确了拟申请增加儿童用药信息的品种应同时满足的条件、相关工作程序和工作条件，以重点解决长期困扰我国儿科临床“超说明书用药”的困境，消除儿童用药隐患，从而提升儿童用药水平。

九、完善创新药相关制度

2023年3月24日，CDE发布《化学药品创新药III期临床试验前会议药学共性问题及相关技术要求（试行）》的通告，要求涵盖了前言、总体考虑、共性问题3大章节，分别解析了原料药、制剂的III期临床试验前会议的药学共性问题及相关技术要求，旨在鼓励创新，加快新药研发，提高申请人和监管机构沟通交流的质量和效率。

2023年3月31日，CDE发布《药审中心加快创新药上市许可申请审评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以“早期介入、研审联动、滚动提交”等形式，进一步加快创新药的研发进程，完善创新药审评体系建设，力争患者的临床需求能够尽快得到满足。

十、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

2023年2月10日，药监局发布《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共十一章八十二条，主要内容分别为总则、中药注册分类与上市审批、人用经验证据的合理应用、中药创新药、中药改良型新药等，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该《专门规定》与新修订《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有机衔接，在药品注册管理通用性规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对中药研制相关要求进行细化，加强了中药新药研制与注册管理，有助于企业缩短新药研发周期，实现降费提速的目的。

2023年2月1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明确其建设目标：到2025年，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快建设，中医药防病治病水平明显提升，中西医结合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高，高素质中医药人才队伍逐步壮大，中药质量不断提升，中医药文化大力弘扬，中医药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中医药振兴发展取得明显进展，中医药成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支撑。

十一、《健康中国行动2023年工作要点》发布

2023年3月6日，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健康中国行动2023年工作要点》，以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的要求，持续推动实施各项行动，确保各项任务目标如期实现，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该《工作要点》从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制订印发政策文件、扎实推进重点工作、组织开展特色活动四个方面，强调了五十二个工作要点，明确指出坚持关口前移，深入推进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积极开展减盐、减油、减糖以及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三减三健”行动，继续开展疫苗接种等健康科普，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和防护能力。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00,963,745.11	19.15%	264,414,008.57	26.47%	-24.00%
应收票据	45,387,725.31	4.33%	61,876,009.41	6.20%	-26.65%
应收账款	135,064,157.93	12.87%	104,387,361.79	10.45%	29.39%
存货	64,059,962.28	6.11%	52,647,513.16	5.27%	21.68%
投资性房地产	-	0.00%	-	0.00%	
长期股权投资	9,280,519.91	0.88%	9,635,669.58	0.96%	-3.69%
固定资产	145,317,486.85	13.85%	152,244,975.98	15.24%	-4.55%
在建工程	100,274,299.55	9.56%	47,743,746.60	4.78%	110.03%
无形资产	50,209,416.77	4.79%	50,877,038.51	5.09%	-1.31%
商誉	-	0.00%	-	0.00%	
短期借款	-	0.00%	33,027,041.66	3.31%	-100.00%
长期借款	-	0.00%	-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335,886.70	27.39%	245,040,150.47	24.53%	17.26%
预付款项	462,786.75	0.04%	314,706.57	0.03%	47.05%
其他流动资产	94,236.80	0.01%	-	0.00%	

使用权资产	894,528.12	0.09%	1,047,995.17	0.10%	-1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55,100.55	0.42%	3,735,870.55	0.37%	1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3,524.60	0.10%	402,985.00	0.04%	153.99%
应付票据	19,696,927.88	1.88%	10,210,000.00	1.02%	92.92%
应付账款	69,200,369.40	6.60%	49,032,786.61	4.91%	41.13%
合同负债	2,445,303.45	0.23%	5,684,810.42	0.57%	-56.99%
应付职工薪酬	19,256,963.43	1.84%	23,695,196.08	2.37%	-18.73%
应交税费	17,802,871.85	1.70%	9,476,556.13	0.95%	87.86%
其他应付款	20,742,879.99	1.98%	19,039,313.09	1.91%	8.95%
其他流动负债	317,889.45	0.03%	739,025.35	0.07%	-56.99%
递延收益	11,489,050.54	1.09%	11,953,105.78	1.20%	-3.88%
股本	78,275,640.00	7.46%	65,240,500.00	6.53%	19.9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金额为 4,538.77 万元, 较上年末净减少 1,648.83 万元, 降低 26.65%, 主要系随着在建工程进度的推进, 本期以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金额为 13,506.42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3,067.68 万元, 增长 29.39%, 本期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87, 较上年同期周转率 2.93 基本持平, 主要因为本期销售额增长, 导致信用期内应收款增加。

3)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金额为 10,027.43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5,253.06 万元, 增长 110.03%。期末在建工程主要是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DY1306 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以及其他待安装调试设备。其中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期末金额为 8,148.42 万元, 较上年末增加 4,979.03 万元, 目前项目土建施工及部分设备安装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DY1306 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期末金额为 1,574.76 万元, 较上年末增加 205.35 万元, 报告期内完成净化工程、消防工程、安装工程及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 目前正在进行各项验收工作。

4)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金额为 0, 上年末金额为 3,302.70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减少利息支出,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于报告期内分别归还了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1,850 万元和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1,45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 截止报告期末续贷尚未完成。

5)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金额为 46.28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14.81 万元, 增长 47.05%, 主要系公司预付的采购原辅料等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金额为 9.42 万元, 上年末金额为 0,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金额为 102.35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62.05 万元, 增长 153.99%, 主要系本期公司预付设备购置款增加所致。

8)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金额为 1,969.69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948.69 万元, 增长 92.92%, 主要系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期末应付票据为公司于 2023 年 1 月、4 月和 5 月开具的期限 6 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 共 41 张, 合计金额 1,969.69 万元, 承兑人均均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营业部。

9)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金额为 6,920.04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2,016.76 万元, 增长 41.1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①本期产销规模增加, 应付供应商款项随之增加; ②随着在建工程进度的推进, 应付工程进度款相应增加。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原辅料等供应商款项 3,242.12 万元、应付工程款项 3,425.90 万元以及应付购置固定资产款项 252.02 万元。

10) 合同负债报告期末金额为 244.53 万元, 较上年末降低 56.99%,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金额为 31.79 万元, 较上年末降低 56.99%, 主要系本期根据销售合同预收的货款减少 323.95 万元以及相应的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减少 42.11 万元所致。

11)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金额为 1,780.29 万元, 上年末金额为 947.66 万元。期末金额包括应交的企业所得税 869.99 万元、增值税 765.40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等税费 144.90 万元; 上年末金额包括应交的企业所得税 603.77 万元、增值税 261.41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等税费 82.48 万元, 上述各项税费公司均已按规定时间缴纳。

12) 股本期末金额为 7,827.56 万元, 较上年末净增加 1,303.51 万元, 增长 19.98%。股本变动情况

详见第二节 五、注册变更情况。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62,366,758.41	-	309,880,068.38	-	16.94%
营业成本	64,562,070.51	17.82%	58,996,995.43	19.04%	9.43%
毛利率	82.18%	-	80.96%	-	-
销售费用	152,251,382.90	42.02%	131,972,603.14	42.59%	15.37%
管理费用	24,719,813.85	6.82%	30,021,368.33	9.69%	-17.66%
研发费用	38,208,610.55	10.54%	32,128,876.32	10.37%	18.92%
财务费用	-1,236,764.45	-0.34%	-2,643,814.36	-0.85%	-53.22%
信用减值损失	-1,597,474.30	-0.44%	-532,598.17	-0.17%	199.94%
资产减值损失	-	0.00%	-1,128,557.55	-0.36%	-100.00%
其他收益	5,065,231.47	1.40%	9,485,755.63	3.06%	-46.60%
投资收益	1,634,390.57	0.45%	106,387.95	0.03%	1,436.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5,597.69	0.37%	962,675.70	0.31%	37.70%
资产处置收益	-1,382.88	0.00%	-	0.00%	
汇兑收益	-	0.00%	-	0.00%	
营业利润	85,045,600.16	23.47%	63,271,152.00	20.42%	34.41%
营业外收入	38,002.44	0.01%	28,964.72	0.01%	31.20%
营业外支出	109,202.13	0.03%	886,910.24	0.29%	-87.69%
净利润	71,881,427.38	-	50,739,206.17	-	41.6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36,236.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94%,净利润为 7,188.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67%,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主要产品复瑞彤和波开清销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新注册产品陆续上市销售,亦促进了销售规模的增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6.94%,从而带动销售利润的增长;②随着公司本期产销规模的增加,产品单位成本总体呈下降趋势,故公司整体毛利率略有提升,本期产品销售毛利率为 82.18%,较上年同期销售毛利率 80.96%增长 1.22 个百分点;③公司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严格管控各项费用支出,降本增效,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

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123.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70 万元,投资收益为 163.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2.8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利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增多,导致本期投资收益增多,利息收入减少。

3)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32.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9 万元,增长 37.70%,主要系购买的理财产品规模增加、期末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4)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为-159.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6.49 万元,增长 199.94%,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所致。

5)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为 0,上年同期为-112.86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减值测试后,本期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为 506.52 万元,上年同期为 948.58 万元。其他收益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的各项政府补助 448.05 万元、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80 万元、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金额 0.26 万元及递延收益在本期摊销金额 46.41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2,366,758.41	309,880,068.38	16.94%
其他业务收入	-	-	0%
主营业务成本	64,562,070.51	58,996,995.43	9.43%
其他业务成本	-	-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糖尿病类	257,502,787.18	57,047,850.05	77.85%	8.67%	8.39%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高血压类	102,779,572.49	6,884,515.78	93.30%	44.44%	24.06%	增加 1.10 个百分点
周围神经类	1,130,872.20	565,314.77	50.01%	-30.36%	-29.13%	减少 0.87 个百分点
罕见病类	708,213.02	20,774.12	97.07%	3,526.92%	7,857.53%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泌尿系统类	245,313.52	43,615.80	82.22%	115.50%	154.51%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合计	362,366,758.41	64,562,070.51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	2,832,307.64	304,318.46	89.26%	29.15%	19.30%	增加 0.89 个百分点
华北	45,564,773.68	15,250,617.99	66.53%	26.74%	30.28%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华东	211,498,522.62	24,882,415.23	88.24%	17.60%	11.80%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华南	43,830,966.86	4,293,883.22	90.20%	20.72%	-6.24%	增加 2.81 个百分点
华中	14,399,536.79	2,511,493.02	82.56%	-28.10%	-24.72%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西北	10,241,339.93	1,377,502.03	86.55%	19.65%	-2.38%	增加 3.04 个百分点
西南	33,999,310.89	15,941,840.57	53.11%	25.91%	3.17%	增加 10.34 个百分点
合计	362,366,758.41	64,562,070.51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按产品分类分析：

1) 报告期内，糖尿病类产品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8.67%，主要原因是：①主要产品复瑞彤（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销量稳步增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8.29%，促进公司经营业

绩稳步提高，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结构；②报告期内，公司新品依帕司他片、阿卡波糖片销售规模稳步增长，销售额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 2.48 个百分点，亦为公司业绩增长带来助力。

2) 报告期内，公司高血压类产品坎地氢噻片（波开清）销售规模继续保持增长态势，该产品于 2022 年 11 月全国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因具有较高的安全性和稳定的降压效果，受到临床医生和患者的认可。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4.44%，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16.18%，展示了良好的市场潜力。

3) 报告期内，公司新品罕见病类产品安立生坦片和泌尿系统类产品琥珀酸索利那新片销售取得了较好的进展，本期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68.87 万元和 13.15 万元，增幅均超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报告期内，除华中地区外，公司华东、华北、华南及西南等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整体呈上升趋势，保持相对稳健的经营态势。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公司地处华东地区东部，华东地区属于经济发达地区，人均收入水平较高，物流体系便捷发达，是公司产品销售的重点市场和优势区域。随着公司加强在全国重点城市的布局，优化公司业务在各重要区域发展，在继续保持优势地区销售增长的同时，努力提高其他地区的销售规模，尤其是提高东北、华中、西北和西南地区的销售占比，扩大公司业务区域范围，降低企业的经营风险。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12,455.70	55,806,540.82	-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5,237.58	-60,622,424.61	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03,059.95	-20,885,583.66	-172.45%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51.25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7,188.14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51.25 万元，两者相差 1,636.90 万元。影响因素主要是：折旧摊销等影响 1,281.30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 159.75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56 万元，财务费用 41.12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6.96 万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5.04 万元，存货增加 1,141.24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356.94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385.60 万元。

3)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171.52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4)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5,690.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601.75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根据本年度经营现金流量情况，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利息支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于报告期内分别归还了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1,850 万元和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1,45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②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每 10 股派现 3.50 元的分红方案向全体股东支付 2022 年度现金红利 2,283.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多支付现金红利 325.90 万元。

4、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66,000,000.00	241,000,000.00	-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60,000,000.00	44,900,000.00	-	不存在
合计	-	626,000,000.00	285,900,000.00	-	-

注：期末未到期余额中含有未到期的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连云港德源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药品批发与销售	1,250,000.00	36,746,049.98	30,045,329.33	2,123,205.84	1,936,478.79
南京德源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药研究与销售	8,000,000.00	10,252,699.33	9,209,885.82	2,971,698.03	-57,347.17
南京赛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医药研发	7,812,500.00	21,154,444.45	14,046,452.05	5,943,105.55	-1,874,831.05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药物研发	11,171,160.00	46,641,582.67	41,719,782.47	1,514,942.86	-7,280,566.3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南京赛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与公司业务相关	业务拓展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公司业务相关	业务拓展

(一)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企业社会责任

(一)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承担并尽职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开展帮扶工作，为贫困家庭和弱势群体提供帮助。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始终以“德济苍生、源远流长”为奋斗目标，以“致力于内分泌领域药物

的研究与开发，为患者寻找和提供更安全、更有效的药物，奉献于人类的健康与幸福”为公司使命，将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与履行社会责任紧密结合起来，实现企业、职工、消费者、供应商、债权人等和谐共赢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关心员工的工作和生活，尽力为员工创造公平、和谐的工作环境，社会保险、职工教育等全覆盖，对部分容易造成职业危害的岗位，定期进行职业危害检测，并对岗位员工进行职业病检查。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工作，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严格执行 GMP 规范，产品质量三级抽查合格率 100%；定期对供应商按规定进行审计，从源头确保产品质量，按期支付供应商货款无拖欠；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确保债权人的知情权，到期债权无违约情况发生，债权人利益得到充分保障；截至报告期末安全生产无事故，通过不断更新改造环保消防安全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在扶贫和关怀帮助弱势群体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深入开展各项帮扶活动。2023 年春节前夕，公司走访慰问了猴嘴街道、朝阳街道、中云街道共计 20 户困难家庭，为每个家庭送上 1000 元慰问金。

（三）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排污许可证监测内容和要求，对废气、废水和噪声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方案实行监测。公司产生的废气、废水经相应的处理设施处理后均达到排放标准；产生的固体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委托处置单位资质、处置合同、转移联单等手续文件齐全，危废的处置符合危废处理的要求。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此外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突发环境事故的演习，加强理论和实际的联系，提高突发环境事故的处理能力。

（一）排污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一工厂	COD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北角	55mg/L	500mg/L	0.6989吨	4.2372吨	无
一工厂	氨氮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北角	0.469mg/L	45mg/L	0.02443吨	0.3234吨	无
一工厂	总磷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北角	0.792mg/L	8mg/L	0.003649吨	0.02616吨	无
一工厂	总氮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北角	19.38mg/L	70mg/L	0.052748吨	0.3954吨	无
二工厂	COD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角	171.7mg/L	500mg/L	0.6066吨	6.68吨	无
二工厂	氨氮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角	3.22mg/L	45mg/L	0.00945吨	0.594吨	无
二工厂	总氮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角	7.27mg/L	70mg/L	0.154905吨	0.831吨	无

二工厂	总磷	间接排放	1个	厂区西南角	0.19mg/L	8mg/L	0.0005吨	0.0934吨	无
二工厂	非甲烷总烃	直接排放	3个	厂区内	8.844mg/Nm ³	60mg/Nm ³	0.323612吨	1.319246吨	无

注：一工厂指公司综合制剂厂区，二工厂指公司大浦厂区，三工厂指公司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公司一工厂

(1) 废气：固体制剂车间为全封闭洁净厂房，废气经车间内三级除尘过滤器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质检实验中心产生的有机废气全部经通风橱收集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集中达标排放；由于废气量很小，且属于间歇排放，所以对大气环境质量基本无影响。

(2) 废水：厂区内产生的污水严格实行清污分流，废水主要来源于工艺设备的清洗、质检用水、制水废水及生活用水，该污水经专门管道输送到厂区内污水站，污水处理站采用 SBR 序批式活性污泥处理工艺，经处理后达到《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8-2008)，排放到开发区污水管网。

(3) 固体废物：公司危险废物主要有废药、过期药、非生产性废活性炭、试剂瓶/桶、废滤袋、不合格品及收集的粉尘和质检废液。公司对产生的危废进行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及时处置。委托处置单位资质、处置合同、转移联单等手续文件齐全，危废的收集、暂存、处置符合危废规范化要求。生活垃圾经市政环卫部门集中清运至环保处置单位无害化处理。

2、公司二工厂

(1) 废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经“碱吸收+矿物油吸收”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水站内废水治理设施均加盖密封，产生的废气经“酸吸收+碱吸收+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危废仓库废气经“碱吸收+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2) 废水：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工艺废水、设备、地面冲洗废水、检验化验废水、废气吸收废水、水冲真空系统排水及生活污水等。对产生的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理，高浓度废水采用“中和曝气池+混凝气浮+催化氧化塔”工艺处理，处理后与其它待处理废水混合均化水质形成综合废水经“铁碳微电解+芬顿氧化+絮凝沉淀+水解酸化+UASB 厌氧反应+接触氧化+MBR”工艺再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可稳定达标排放。污水排放口已安装在线监测监控设备，并与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进行联网。

(3) 固体废物：厂区内有一座 225 m³危废库，储存能力约 225t，转运周期为 2-3 个月。公司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渣、废活性炭（生产性）、废液、非生产性活性炭、废包装袋、废包装桶、污泥、质检废固、质检废液、废矿物油。公司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内，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及时处置。委托处置单位资质、处置合同、转移联单等手续文件齐全，危废的收集、暂存、处置符合危废规范化要求。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公司一工厂

二类新药那格列奈制剂等产品 GMP 改造项目于 2004 年 6 月 21 日通过连云港市环保局的审批，2005 年 11 月 22 日通过连云港市环保局组织的验收；质检实验中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的审批，并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组织的验收；坎地氢噻片等两个制剂品种技改项目 2015 年 5 月 27 日取得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环评批复，2017 年 9 月 25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验收；仓储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2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通过环保验收正式投入运营；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取得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苯甲酸阿格列汀片等项目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环评审批；DY1306 改造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通过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环评审批。

2、公司二工厂

公司一期原料药改造项目于 2009 年通过环评审批，其中“年产 3000kg 盐酸吡格列酮、2000kg 那格列奈生产线”于 2011 年 1 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二期“年产 800 千克阿雷地平原料药技改项目”于 2012 年 1 月通过环评审批，该项目与“800kg 坎地沙坦酯生产线（一期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一并于 2015 年 12 月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三期“氢溴酸沃替西汀原料药及片剂技术改造项目”在 2016 年 2 月

通过环评审批，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取得环评批复；苯甲酸阿格列汀原料药等项目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取得环评批复；4#仓库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取得环评批复。

3、公司三工厂

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取得环评批复。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公司一工厂

公司建有完善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从各个方面保障事故应急处理能力。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组织员工进行突发环境事故的演习，加强理论和实际的联系，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故的处理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通过专家评审并在连云港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备案，备案号为：320707-2023-009-L。

2、公司二工厂

公司建有完善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从各个方面保障事故应急处理能力。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组织员工进行突发环境事故的演习，加强理论和实际的联系，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故的处理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通过专家评审并在连云港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备案，备案号为：320707-2023-010-M。

(五)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公司一工厂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规定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监测，监测频次、监测内容严格按照要求进行。

(1) 废气：废气排放口监测频次为 1 年/次的监测因子为：丙酮、乙醇；监测频次为半年/次的监测因子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厂界监测频次为半年/次的监测因子为：臭气浓度、氨（氨气）、硫化氢、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2) 废水：废水总排口监测频次为 1 季/次的监测因子为：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监测频次为半年/次的监测因子为：急性毒性和总有机碳。雨水排放口监测频次为 1 月/次的监测因子为：PH、化学需氧量和氨氮。

(3) 噪声：对厂界噪声采取的监测频率为 1 季/次。

2、公司二工厂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规定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监测，监测频次、监测内容严格按照要求进行。

(1) 废气：污水站废气排放口 DA005 监测频率为 1 年/次的监测因子为：臭气浓度、硫化氢和氨（氨气）；监测频率为 1 月/次的监测因子为：挥发性有机物。危废仓库废气排放口 DA006 监测频率为 1 年/次的监测因子为：臭气浓度、二氯甲烷、甲苯、乙酸乙酯、甲醇、DMF；监测频率为 1 季/次的监测因子为：挥发性有机物。1#排气筒 DA007 监测频率为 1 年/次的监测因子为：氨（氨气）、氯化氢、氯化亚砷、二氧化硫、二氯甲烷、环己烷、正丁烷、正己烷、异丁烯、甲苯、四氢呋喃、N，N-二甲基乙酰胺、乙醚、甲基叔丁基醚、乙酸乙酯、甲醇、乙醇、异丙醇、丙酮、乙酸、二硫化碳、溴化氢、DMF、三乙胺；监测频率为 1 季/次的监测因子为：粉尘、颗粒物。厂界监测频次为半年/次的监测因子为：臭气浓度、氨（氨气）、氯化氢、二氧化硫、硫化氢、二氯甲烷、甲苯、乙酸乙酯、甲醇、丙酮、硫酸雾、二硫化碳、颗粒物、DMF。

(2) 废水：废水总排放口对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和流量采取自动监测；监测频率为 1 季/次的监测因子为：色度、全盐量、悬浮物、急性毒性、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有机碳、氟化物、石油类、二氯甲烷、甲苯、可吸附有机卤化物、总钴。雨水排放口对流量、PH 和化学需氧量采取自动监测；监测频率为 1 日/次的监测因子为：悬浮物和氨氮。

(3) 噪声：对厂界噪声采取的监测频率为 1 季/次。

(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公司一工厂

环境监测信息与连云港市生态环境智慧监管平台、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联网。

2、公司二工厂

环境监测信息与连云港市生态环境智慧监管平台、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联网。

十二、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对 2023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产品研发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大投入、高风险、长周期”是医药行业产品研发的特性，药品研发从前期立项、药学研究、质量研究、放大研究、临床试验到申报生产所需周期长、环节多，需要持续、大量的资金投入。药品研制过程中出现任何技术上的失误、决策上的偏差都将影响研究结果，造成风险隐患。即使在当前条件下研究结果达到预期，由于存在未知风险，能否最终取得生产批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产品研发风险。</p> <p>主要应对措施：</p> <p>(1) 研发工作紧紧围绕慢性病、代谢病、老年病领域的药物仿制研发、生产、销售的战略定位展开。明晰方向，找准着力点，朝着为更多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药品和优质服务的方向而不断努力。</p> <p>(2) 建立健全新品研发立项评审制度，建立完善新品研发立项评审决策制度，充分利用专家学者资源，做好立项前市场调研工作、可行性分析，降低决策风险。</p> <p>(3) 坚持研发投入审慎性原则。确保对产品研发持续、稳健投入资金的同时，兼顾公司经营发展规模，做到新品投入不保守不激进。</p> <p>(4) 积极推进研发过程中的成本控制，尤其是在放大研究、BE 试验等研发的重要阶段，本着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的精神，科学严谨的态度进行相关研究，避免出现反复而增加成本。同时加强试验材料和研发仪器设备管理，避免因浪费和使用不当造成成本增加。</p> <p>(5) 继续实施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战略。截至披露日，公司已与中国药科大学、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开展技术合作开发。</p> <p>(6) 加强自主研发队伍建设，提升公司自主研发实力，以质量把关为前提，提高产品研发效率。</p> <p>(7) 集中力量推进产品仿制研发，同时开展战略性新品种探索性研究，拓展研发深度与广度，从而实现以仿制为主，创新为辅的研发格局。</p>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医药行业在政策引导、大健康产业发展、人口结构调整等多重作用下，逐渐迎来产业结构调整后的新的发展周期，也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内部竞争。公司主要涉及的糖尿病药物领域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发展领域，随着糖尿病患病率的增加、患者知晓率及就诊率的提高以及医疗水平的提高，糖尿病治疗领域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预计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能保持持续增长势头。新竞争对手的不断出现、医疗卫生体制的逐渐深化、带量采购常态化开展等，使得药</p>

	<p>品销售价格持续降低是必然趋势，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可能下降和产品利润空间进一步收窄的经营压力。</p> <p>主要应对措施：</p> <p>（1）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特色求发展”的理念，深耕慢性病、代谢病、老年病领域，致力于为患者寻求和提供疗效确切、安全、价格公道合理的药物。</p> <p>（2）继续细化细分市场，挖掘市场潜力，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p> <p>（3）进一步提高销售人员的专业化水平，不断完善组织管理架构，在原有市场经验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思路，及时根据市场行情调整销售模式，与时俱进。</p> <p>（4）紧跟国际药物研发方向不断开发新药，延伸内分泌及心血管产品领域，用新药打开新市场。</p> <p>（5）持续不断的做好公司各项基础管理工作，提高工作效率，降本增效，形成公司的成本竞争力。</p>
3.高层次人才相对紧缺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人才是企业的核心资产，对于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而医药行业又是技术密集型产业，能否吸引、培养、留住高层次的技术型和管理型人才，是决定企业能否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新产品的开发和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需要补充大量的技术型和管理型人才。虽然公司已经为后续发展做出人才储备的举措，但仍不能满足未来生产经营的需要。因此，公司将在发展过程中面临人才紧缺的风险。</p> <p>主要应对措施：</p> <p>（1）公司将积极推进内部研发培训工作，提高研发人员专业素养，并与各大科研院所进行合作，联合发掘和培养在医药领域具有创新能力的研发人员，为公司新产品的开发储备专业人才。</p> <p>（2）不断完善现有研发人员薪酬考核管理体系，确保研发人员相对合理的薪酬水平；持续改善激励机制以适应公司发展需求，进一步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p> <p>（3）为建立公司与核心员工之间持续性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优秀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员工，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截至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解除限售。</p> <p>（4）为吸引更多、更优秀的人才加盟公司，积极实施“走出去”的企业战略布局，公司已在南京设立子公司用于建立企业研发中心，从而充分利用发达地区在人才、信息、资金、交通等优势资源，实现企业稳步发展。</p>
4.主要原辅材料供应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售产品的原辅料，如二甲双胍、坎地沙坦酯等需对外采购，原辅料供应的持续性、稳定性及价格波动幅度对公司盈利具有一定的影响。近年来受国家安全、环保等宏观环境及国际形势影响，大宗商品价格剧烈波动，导致化工原料价格波动较大，虽然公司已采取多种措施将此影响降至最低，但仍不排除公司未来发生因原辅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上升，以及供应商停产导致公司无法购买所需原辅料所带来的经营风险。</p> <p>主要应对措施：</p> <p>（1）部分产品尽可能多的增加备选供应商，分散采购风险。</p> <p>（2）与部分合格供应商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以保证价格的相对稳定和供货的及时可靠。</p>

	<p>(3) 评估资金成本和采购价格波动周期等因素，建立原辅料的安全储备机制，平抑成本波动。</p> <p>(4) 对于部分使用量较大，对公司具有战略性的原辅料，公司将逐步进行自产。</p>
5.安全环保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1)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部分原料、半成品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原料药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对操作要求较高，存在着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针对安全隐患，公司不断加大安全预防设施投入，机构设置设有专设的职业健康部、安全部、环保部，并配备了一定数量的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证书的专职安全员，制定了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但仍不排除未来发生安全事故风险的可能性。</p> <p>(2)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均可能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近年来，为控制制药企业排放“三废”对环境造成的污染，生态环境部已经陆续发布了多个针对制药行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虽然公司生产场地处于专业医药工业园区，拥有完善的环保治理体系，并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污染性排放物进行了有效治理，使“三废”的排放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大众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施行，国家及地方政府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越来越高。</p> <p>主要应对措施：</p> <p>(1) 建立安全生产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评估工作，提高安全生产风险管控能力。</p> <p>(2) 深入开展“5S+2S”管理活动，强化责任落实，与各部门责任人签订了《安全生产环保工作目标责任书》，确保安全生产层层负责。</p> <p>(3) 优化兼职安全消防队伍建设，加强专业技能学习、培训。不断完善消防设施，并将公司火灾报警控制主机与开发区进行联网，有效预防火灾的发生。</p> <p>(4) 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一道底线，建立内部检查制度，完善内部环保监察体系，同时继续加大环保投入，确保企业达标排放。</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0.00	5,567.63	5,567.63	0.0006%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500,000.00	1,768,873.47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中金玛泰采购药品生产用包装铝箔。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23 年向中金玛泰采购 550 万元的药品包装过程中使用的铝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公司向关联方中金玛泰采购的主要原因在于该公司与本公司同处于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距离较近，能够保证及时供货，物流成本较低。中金玛泰产品质量可靠、付款方式合理、产品价格公允，是公司的合格供应商。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以经营效益最大化、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其目的是实现本公司采购成本最优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未损害非关联方的利益，不会出现关联方控制公司的采购环节或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因此，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3年3月30日	不适用	理财产品	现金	466,000,000.00	否	否
对外投资	2023年3月30日	不适用	银行保本型产品	现金	160,000,000.00	否	否

注：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或银行保本型产品包含银行结构性存款，对价金额系报告期内公司滚动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发生额。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

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公司两次分别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自有资金择机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不超过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公司两次分别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不超过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报告期内继续实施。该激励计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发行，系公司向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 128 名核心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 2,828,000 股，授予价格 10.75 元/股，募集资金 30,401,000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53 号）。截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行人业务部下发的《股份登记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56。

(2)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对 2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合计 35,5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经天健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8 号）。截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35,5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经上述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130 人调整为 128 人，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828,000 股调整为 2,792,500 股。

(3)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25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07,000 股。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 人，对此公司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派息调整后的 10.45 元/股加上同

期银行存款利息的价格，对 3 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 40% 合计 10,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齐兵、杨汉跃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数量分别为 60,000 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的规定，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齐兵、杨汉跃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应以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5% 计算，即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齐兵、杨汉跃解除限售数量分别为 15,000 股，其余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75% 即 45,000 股由股权激励限售股变更为高管锁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4）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对 2021 年业绩考核不合格的 3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 40% 合计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经天健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49 号）。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5）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2 年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65,240,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792,500 股调整为 3,351,000 股。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不会影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在 2022 年利润分配完成后，以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8.42 元/股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名离职激励对象调整后持有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960 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经天健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95 号）。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2,96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六） 股份回购情况

因公司两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在 2022 年利润分配完成后，以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8.42 元/股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2 名离职激励对象调整后持有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96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具体方案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定向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2,96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承诺事项的具体情况：

（一）挂牌时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第一大股东李永安承诺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不规范的票据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做出的罚款等行政处罚，承诺给予公司等额的经济补偿；

公司挂牌时，当时公司主要经营管理者：李永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陈学民（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总经理）、范世忠（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及郑家通（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承诺若公司因 2013-2014 年部分产品未取得环评备案手续受到有关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承诺给予公司等额的经济补偿。

（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中承诺

1、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 号）和《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1 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要求，经与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协商，并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拟定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1) 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实际控制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2”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股份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实际控制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3”完成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3”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額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额的 50%。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4)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1”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出具的相关承诺：

(1)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拟定了由公司出具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强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作为专注于内分泌治疗药物研发、生产、销售的医药制造企业，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及生

产经验。为增强发行人持续回报能力，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及技术储备工作。依靠业务素质高、开发能力强的自有研发队伍以及产学研合作，不断增加核心技术与专利，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公司将依托覆盖全国各地销售终端，通过多样化宣传推广活动，使产品为医生和患者普遍认可，从而带来销售的快速增长。公司将继续加大新产品的推广力度，使产品能迅速为患者服务，同时也使之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 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改进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提高库存周转率，加强销售回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同时，公司将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3)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并以自有资金开展前期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弥补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4) 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5)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了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未来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机制。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同时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3) 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对本人作出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不无偿或者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对日常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

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若违法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3、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增强股东回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本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回报需要、公司外部融资环境、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未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单一年度如实施现金分红，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3）股东分红回报应履行的决策机制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合理提出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4）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后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5）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扩大现有业务规模，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6）未来三年股利分配计划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资金管理能力和资金管理能力，有足够能力给予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生产经营较为稳健，通过经营积累、债权融资等方式可以获得现阶段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同时制定了精选层挂牌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如最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4、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精选层挂牌之日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公司股份。

6) 本人承诺, 将严格按照本人签署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在限售期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7)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8) 本人计划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减持股份时, 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减持本人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 仅连云港威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德源药业股份, 现承诺如下:

1) 本公司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价格应做相应调整, 下同), 或者精选层挂牌之日后六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 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 本公司同意对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及时申报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 本公司作为公司股东, 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公司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公司股份。

6) 本公司承诺, 将严格按照本公司签署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在限售期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7)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8) 本公司计划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减持股份时, 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减持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如果拟减持股票, 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 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

2)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4)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承诺

1) 本公司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 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价格应做相应调整, 下同), 或者精选层挂牌之日后六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 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

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4)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精选层挂牌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本公司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

6)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公司签署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7)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8) 本公司计划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减持股份时，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减持本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5、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中介机构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1) 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发行的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在精选层挂牌交易前，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停止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或者回购本次已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上该等款项缴纳后至其被退回投资者期间按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在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交易后，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有权司法机关做出公司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结论之日起的 30 日内提出预案，且如有需要，将把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在预案确定后，将积极推进预案的实施。

3) 若因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4) 本声明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公司确认，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作为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人确认，本次发行的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本人承诺，若因公司本次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参与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3) 本人承诺，若因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时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的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参与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上述承诺不因其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

6、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证承诺未来正常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如下：

(1) 德源药业承诺

1) 公司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不进行公开再融资；

③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④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⑤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由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④如发行人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连云港威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德源药业股份，现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④如发行人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公司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如适用），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适用）；

④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⑤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⑥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⑦如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公司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5) 天津药物研究院承诺

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现郑重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在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暂不享有发行人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④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⑤如发行人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公司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7、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共同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公司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

(2) 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 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 如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公司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

(5) 本人承诺不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以上声明与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因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综上所述，截至本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已就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

8、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永安、陈学民、徐维钰、任路、郑家通、范世忠、徐根华、徐金官、孙玉声、张作连、何建忠出具如下承诺：

(1)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包括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 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与公司之间未来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对公司的影响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 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本人在此承诺并保证，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内容，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4,895,944	68.82%	8,979,189	53,875,133	68.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775,054	27.25%	3,459,011	21,234,065	27.13%
	董事、监事、高管	6,223,018	9.54%	1,249,004	7,472,022	9.55%
	核心员工	2,128,086	3.26%	-758,247	1,369,839	1.75%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344,556	31.18%	4,055,951	24,400,507	31.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204,162	27.90%	3,640,832	21,844,994	27.91%
	董事、监事、高管	18,849,056	28.89%	3,769,811	22,618,867	28.90%
	核心员工	1,489,500	2.28%	278,460	1,767,960	2.26%
总股本		65,240,500	-	13,035,140	78,275,64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5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共发生两次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实施 2022 年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65,240,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65,240,500 股增加至 78,288,600 股。

(2)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 名离职激励对象调整后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9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2,96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8,288,600 股变更至 78,275,64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永安	境内自然人	6,761,216	1,352,243	8,113,459	10.37%	6,085,094	2,028,365
2	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00,000	1,260,000	7,560,000	9.66%	0	7,560,000
3	徐维钰	境内自然人	4,201,000	840,200	5,041,200	6.44%	0	5,041,200
4	陈学民	境内自然人	4,200,000	840,000	5,040,000	6.44%	3,780,000	1,260,000
5	任路	境内自然人	3,791,000	758,200	4,549,200	5.81%	3,411,900	1,137,300
6	徐根华	境内自然人	3,387,000	677,400	4,064,400	5.19%	0	4,064,400
7	范世忠	境内自然人	3,360,000	672,000	4,032,000	5.15%	3,024,000	1,008,000
8	郑家通	境内自然人	2,800,000	560,000	3,360,000	4.29%	2,520,000	840,000
9	张作连	境内自然人	1,761,000	256,200	2,017,200	2.58%	0	2,017,200
10	徐金官	境内自然人	1,680,000	336,000	2,016,000	2.58%	1,512,000	504,000
11	何建忠	境内自然人	1,680,000	336,000	2,016,000	2.58%	1,512,000	504,000
12	孙玉声	境内自然人	1,680,000	336,000	2,016,000	2.58%	0	2,016,000
合计		-	41,601,216	8,224,243	49,825,459	63.67%	21,844,994	27,980,465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永安、徐维钰、陈学民、任路、徐根华、范世忠、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2017 年 12 月 5 日，上述 11 人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9 日，上述 11 人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18 日。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54.00%的股份均承诺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一致的表决权。其一致表决权的行使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除此以外，公司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永安、徐维钰、陈学民、任路、徐根华、范世忠、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2017 年 12 月 5 日，上述 11 人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9 月 9 日，上述 11 人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18 日；均承诺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一致的表决权。其一致表决权的行使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能够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54.00% 的股份。

此外，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中的李永安、徐根华、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通过其控制的连云港威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04% 的股份。

综上，上述 11 名自然人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末合计持有公司 55.04% 的股份。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308,666,1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84,194,253.77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30,866,527.68 元，其中发行费用 24,471,846.23 元，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44,004,026.26 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6,655.00 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5,144,000.19 元，超募补流使用的资金中包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949,746.42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11,919,787.36 元，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44,900,000.00 元尚未赎回，公司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89,719,359.68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上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6。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严格管理，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中期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永安	董事长	男	1957年7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4月27日
李永安	董事	男	1957年7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陈学民	董事长	男	1968年1月	2023年5月26日	2023年12月3日
陈学民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年1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范世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年11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郑家通	董事	男	1962年9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徐金官	董事	男	1963年5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贾鹏	董事	男	1984年5月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12月3日
周伟澄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11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周建平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9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王玉春	独立董事	男	1956年12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任路	监事会主席	男	1954年1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何建忠	监事	男	1970年10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张慧	职工监事	女	1980年8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王齐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79年1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杨汉跃	副总经理、研究所所长	男	1971年3月	2020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3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 董事李永安、陈学民、郑家通、范世忠、徐金官和监事任路、何建忠是一致行动人关系，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董事贾鹏、职工监事张慧和高级管理人员王齐兵、杨汉跃相互间不存在任何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任何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李永安	董事	6,761,216	1,352,243	8,113,459	10.37%	0	0	2,028,365
陈学民	董事长、总经理	4,200,000	840,000	5,040,000	6.44%	0	0	1,260,000
范世忠	董事、副总经理	3,360,000	672,000	4,032,000	5.15%	0	0	1,008,000

郑家通	董事	2,800,000	560,000	3,360,000	4.29%	0	0	840,000
徐金官	董事	1,680,000	336,000	2,016,000	2.58%	0	0	504,000
贾鹏	董事	0	0	0	0%	0	0	0
周伟澄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周建平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王玉春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任路	监事会主席	3,791,000	758,200	4,549,200	5.81%	0	0	1,137,300
何建忠	监事	1,680,000	336,000	2,016,000	2.58%	0	0	504,000
张慧	职工监事	63,858	12,772	76,630	0.10%	0	0	19,157
王齐兵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368,000	78,000	446,000	0.57%	0	108,000	87,800
杨汉跃	副总经理、 研究所所长	368,000	73,600	441,600	0.56%	0	108,000	83,400
合计	-	25,072,074	-	30,090,889	38.45%	0	216,000	7,472,022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永安	董事长	离任	董事	辞职
陈学民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补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长履历如下：

陈学民，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陈学民先生1990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制药专业；1990年8月至1993年1月任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及车间技术员；1993年1月至1998年3月任连云港市医药管理局科技科科员；1998年3月至2003年5月曾先后任连云港恒瑞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副部长、副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江苏德源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23年5月25日任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5月26日至今任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王齐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72,000	108,000	0	0	0	23.58
杨汉跃	副总经理、研究所所长	72,000	108,000	0	0	0	23.58
合计	-	144,000	216,000	0	0	-	-
备注（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2 年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65,240,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792,500 股调整为 3,351,000 股，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齐兵、杨汉跃授予的限制性数量分别由 150,000 股调整为 180,000 股，相应的已解锁数量由 60,000 股调整为 72,000 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90,000 股调整为 108,000 股。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75	7	4	78
生产人员	208	57	35	230
销售人员	343	42	59	326
技术人员	199	32	23	208
财务人员	14	6	1	19
员工总计	839	144	122	86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4	3
硕士	33	35
本科	279	309
专科	400	391
专科以下	123	123
员工总计	839	861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125	0	3	122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员工共 122 人，本期减少核心员工 3 人，其中 1 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另 2 名核心员工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合同。本次核心员工变动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其他员工的日常工作。

作，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会加强与核心员工的沟通及管理，进一步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经营业绩，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200,963,745.11	264,414,008.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一）2.	287,335,886.70	245,040,150.4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一）3.	45,387,725.31	61,876,009.41
应收账款	五、（一）4.	135,064,157.93	104,387,361.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一）5.	462,786.75	314,706.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一）6.	362,915.34	311,524.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一）7.	64,059,962.28	52,647,513.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8.	94,236.80	
流动资产合计		733,731,416.22	728,991,274.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一）9.	9,280,519.91	9,635,669.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一）10.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一）11.	145,317,486.85	152,244,975.98
在建工程	五、（一）12.	100,274,299.55	47,743,746.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一) 13.	894,528.12	1,047,995.17
无形资产	五、(一) 14.	50,209,416.77	50,877,03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 15.	45,842.18	123,13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 16.	4,455,100.55	3,735,87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 17.	1,023,524.60	402,98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500,718.53	269,811,417.79
资产总计		1,049,232,134.75	998,802,692.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一) 18.		33,027,041.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一) 19.	19,696,927.88	10,210,000.00
应付账款	五、(一) 20.	69,200,369.40	49,032,786.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一) 21.	2,445,303.45	5,684,810.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 22.	19,256,963.43	23,695,196.08
应交税费	五、(一) 23.	17,802,871.85	9,476,556.13
其他应付款	五、(一) 24.	20,742,879.99	19,039,313.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一) 25.	8,875,528.83	9,382,281.33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一) 26.	317,889.45	739,025.35
流动负债合计		158,338,734.28	160,287,010.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一) 27.	11,489,050.54	11,953,10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一)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一) 28.	8,406,735.00	8,754,487.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95,785.54	20,707,593.28
负债合计		178,234,519.82	180,994,603.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一）29.	78,275,640.00	65,240,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一）30.	398,398,419.58	407,990,570.20
减：库存股	五、（一）31.	16,814,460.00	17,505,97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一）32.	42,279,526.38	42,279,526.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一）33.	368,858,488.97	319,803,46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0,997,614.93	817,808,088.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0,997,614.93	817,808,08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9,232,134.75	998,802,692.12

法定代表人：陈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菲菲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396,734.39	255,240,34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273,879.66	231,515,737.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255,742.84	51,670,538.94
应收账款	十四、（一）1.	133,423,437.89	88,023,083.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1,725.91	273,464.71
其他应收款	十四、（一）2.	357,777.71	295,692.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040,107.04	51,484,555.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91,189,405.44	678,503,421.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一）3.	21,705,135.54	22,027,378.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366,646.81	148,712,746.11
在建工程		100,274,299.55	47,743,746.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453.04
无形资产		50,209,416.77	50,877,03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4,706.11	3,007,26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3,524.60	402,98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753,729.38	276,854,617.21
资产总计		1,014,943,134.82	955,358,03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27,041.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96,927.88	10,210,000.00
应付账款		69,023,392.13	46,963,362.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38,022.06	4,086,860.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886,459.06	19,069,809.40
应交税费		17,683,212.74	6,176,128.98
其他应付款		14,202,393.75	12,268,943.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06,735.00	8,913,487.50
其他流动负债		342,942.87	531,291.91
流动负债合计		150,880,085.49	141,246,925.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89,050.54	11,953,10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406,735.00	8,754,487.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95,785.54	20,707,593.28
负债合计		170,775,871.03	161,954,518.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8,275,640.00	65,240,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8,259,639.58	407,851,790.20
减：库存股		16,814,460.00	17,505,97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279,526.38	42,279,526.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2,166,917.83	295,537,677.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4,167,263.79	793,403,51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4,943,134.82	955,358,038.3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2,366,758.41	309,880,068.3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362,366,758.41	309,880,068.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747,520.80	255,502,579.9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64,562,070.51	58,996,995.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5,242,407.44	5,026,551.08
销售费用	五、（二）3.	152,251,382.90	131,972,603.14
管理费用	五、（二）4.	24,719,813.85	30,021,368.33
研发费用	五、（二）5.	38,208,610.55	32,128,876.32
财务费用	五、（二）6.	-1,236,764.45	-2,643,814.36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二）6.	411,189.29	627,332.49
利息收入	五、（二）6.	1,675,127.90	3,290,111.93
加：其他收益	五、（二）7.	5,065,231.47	9,485,755.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1,634,390.57	106,387.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5,149.67	-150,962.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9.	1,325,597.69	962,675.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0.	-1,597,474.30	-532,598.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1.		-1,128,557.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2.	-1,382.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045,600.16	63,271,152.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13.	38,002.44	28,964.72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14.	109,202.13	886,910.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974,400.47	62,413,206.48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5.	13,092,973.09	11,674,000.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81,427.38	50,739,206.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81,427.38	50,739,206.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81,427.38	50,739,206.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881,427.38	50,739,206.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881,427.38	50,739,206.1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十五、(二) 3.	0.93	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十五、(二) 3.	0.93	0.80

法定代表人：陈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菲菲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二) 1.	359,932,917.17	272,510,913.42
减：营业成本	十四、(二) 1.	63,439,631.36	58,863,705.16
税金及附加		5,225,739.05	4,430,318.64
销售费用		151,445,033.34	94,033,067.06
管理费用		23,909,911.71	28,018,301.06
研发费用	十四、(二) 2.	38,754,242.00	31,746,212.63
财务费用		-1,236,611.98	-2,525,199.54
其中：利息费用		1,141,448.99	625,232.56
利息收入		4,450,650.69	3,163,284.93
加：其他收益		3,764,097.33	9,277,103.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二) 3.	1,482,505.99	31,082.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5,149.67	-150,962.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8,003.64	962,675.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9,371.91	-477,711.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8,557.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2.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18,823.86	66,609,100.84
加：营业外收入		38,002.44	28,672.68
减：营业外支出		109,202.13	867,717.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47,624.17	65,770,055.79
减：所得税费用		12,591,979.23	12,148,200.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55,644.94	53,621,855.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55,644.94	53,621,855.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455,644.94	53,621,855.6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228,661.26	298,239,072.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5,921.70	752,234.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 1.	8,647,976.51	14,569,14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252,559.47	313,560,45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57,984.18	21,015,819.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34,601.93	77,311,67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856,432.74	41,126,50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 2.	143,791,084.92	118,299,91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40,103.77	257,753,90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12,455.70	55,806,54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19,401.70	552,56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 3.	583,500,000.00	35,9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021,101.70	36,539,569.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36,339.28	7,161,99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 4.	626,000,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736,339.28	97,161,99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5,237.58	-60,622,424.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65,601.95	20,203,326.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 5.	637,458.00	682,25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03,059.95	53,885,58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03,059.95	-20,885,58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05,841.83	-25,701,467.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160,408.57	366,226,83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054,566.74	340,525,363.93

法定代表人：陈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菲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900,365.93	252,697,758.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1,803.06	313,598.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6,349.10	13,523,48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368,518.09	266,534,84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14,468.04	19,832,44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82,152.85	67,041,65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76,588.46	34,334,525.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457,893.30	90,185,37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31,102.65	211,393,99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7,415.44	55,140,845.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67,517.12	477,26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000,000.00	32,2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369,217.12	32,764,263.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65,339.28	6,943,40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000,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665,339.28	96,943,40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96,122.16	-64,179,14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65,601.95	20,203,32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884.00	386,2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40,485.95	53,589,56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40,485.95	-20,589,56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99,192.67	-29,627,86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986,748.69	354,412,759.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87,556.02	324,784,898.6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40,500.00				407,990,570.20	17,505,975.00			42,279,526.38		319,803,466.59		817,808,08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40,500.00				407,990,570.20	17,505,975.00			42,279,526.38		319,803,466.59		817,808,08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35,140.00				-9,592,150.62	-691,515.00					49,055,022.38		53,189,526.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81,427.38		71,881,427.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60.00				3,455,949.38	-691,515.00							4,134,504.3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960.00				-99,900.00								-112,86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55,849.38								3,555,849.38
4. 其他						-691,515.00							691,515.00
（三）利润分配											-22,826,405.00		-22,826,40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86,000.00			395,503,750.07	30,401,000.00			30,794,982.61		230,271,201.16		691,454,93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00.00			9,089,018.25	-1,219,375.00					31,164,056.17		41,436,94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739,206.17		50,739,206.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00.00			9,089,018.25	-1,219,375.00							10,272,893.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500.00			-346,125.00								-381,62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35,143.25								9,435,143.25
4. 其他					-1,219,375.00							1,219,375.00
（三）利润分配										-19,575,150.00		-19,575,1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75,150.00		-19,575,1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250,500.00				404,592,768.32	29,181,625.00			30,794,982.61		261,435,257.33	732,891,883.26

法定代表人：陈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菲菲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40,500.00				407,851,790.20	17,505,975.00			42,279,526.38		295,537,677.89	793,403,51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40,500.00				407,851,790.20	17,505,975.00			42,279,526.38		295,537,677.89	793,403,51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35,140.00				-9,592,150.62	-691,515.00					46,629,239.94	50,763,74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455,644.94	69,455,644.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60.00				3,455,949.38	-691,515.00						4,134,504.3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960.00				-99,900.00							-112,86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55,849.38							3,555,849.38
4. 其他						-691,515.00						691,515.00
（三）利润分配											-22,826,405.00	-22,826,40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826,405.00	-22,826,40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048,100.00				-13,048,1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13,048,100.00				-13,048,100.00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275,640.00				398,259,639.58	16,814,460.00		42,279,526.38		342,166,917.83	844,167,263.79

上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86,000.00				395,364,970.07	30,401,000.00			30,794,982.61		211,752,526.91	672,797,47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86,000.00				395,364,970.07	30,401,000.00			30,794,982.61		211,752,526.91	672,797,47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00.00				9,089,018.25	-1,219,375.00					34,046,705.62	44,319,59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21,855.62	53,621,855.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00.00				9,089,018.25	-1,219,375.00						10,272,893.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500.00				-346,125.00							-381,62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35,143.25							9,435,143.25
4. 其他						-1,219,375.00						1,219,375.0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第三节 四、(二)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第四节 二、(六)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江苏德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源有限公司），德源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股东徐维钰、陈学民、任路、郑家通、范世忠、刘红乔、翟继红、杨汉跃、李旭波、陈静波、宋秀鹏、法人股东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连云港德源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以及连云港恒瑞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4年10月29日在江苏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70021047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德源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

资本 2,000 万元。德源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在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7007665096280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 7,827.564 万元，股份总数 7,827.56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400,507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3,875,133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在精选层挂牌交易，并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平移至北京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片剂、硬胶囊剂、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有：盐酸吡格列酮片、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那格列奈片、坎地氢噻片、甲钴胺胶囊、依帕司他片、阿卡波糖片、琥珀酸索利那新片、安立生坦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连云港德源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源商业公司)和南京德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源公司)2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

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

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指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指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

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	7.92-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0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10
特许权	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

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医药类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

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金额 204,568.24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金额 205,426.38 元，报表项目以抵销后净额列示
未分配利润	-858.14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858.14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德源商业公司	20%
南京德源公司	20%
本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1. 2021年11月25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江苏省2021年第一批备案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公告》，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发证时间为2021年11月3日，证书编号为GR202132000208，有效期3年，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3年1-6月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德源商业公司、南京德源公司属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2023年1-6月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195,054,566.74	258,160,408.57
其他货币资金	5,909,178.37	6,253,600.00
合计	200,963,745.11	264,414,008.57

(2) 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的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09,178.37	6,253,600.00
小计	5,909,178.37	6,253,60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7,335,886.70	245,040,150.47
其中：结构性存款	274,568,764.38	200,767,160.77
理财产品	12,767,122.32	44,272,989.70
合计	287,335,886.70	245,040,150.47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387,725.31	100.00			45,387,725.3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387,725.31	100.00			45,387,725.31
合计	45,387,725.31	100.00			45,387,725.3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76,009.41	100.00			61,876,009.4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1,876,009.41	100.00			61,876,009.41
合计	61,876,009.41	100.00			61,876,009.4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5,387,725.31		
小计	45,387,725.3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856,264.36	
小计	47,856,264.3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208,796.12	100.00	7,144,638.19	5.02	135,064,157.93
合计	142,208,796.12	100.00	7,144,638.19	5.02	135,064,157.9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952,477.31	100.00	5,565,115.52	5.06	104,387,361.79
合计	109,952,477.31	100.00	5,565,115.52	5.06	104,387,361.79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2,133,222.37	7,106,661.12	5.00
1-2年	29,787.89	2,978.79	10.00
2-3年	12,500.00	3,750.00	30.00
3-4年	4,075.16	2,037.58	50.00
5年以上	29,210.70	29,210.70	100.00
小计	142,208,796.12	7,144,638.19	5.02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	-----	------

		计提	收回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65,115.52	2,805,231.95		
小计	5,565,115.52	2,805,231.95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1,181.56	14,527.72		7,144,638.19
小计	1,211,181.56	14,527.72		7,144,638.1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14,527.72 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1,543,376.32	29.21	2,077,168.82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549,747.10	15.86	1,127,487.36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844,112.87	11.14	792,205.64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19,363.38	7.40	525,968.17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9,013,057.51	6.34	450,652.88
小计	99,469,657.18	69.95	4,973,482.87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61,598.41	99.74		461,598.41	314,706.57	100.00		314,706.57
1-2 年	1,188.34	0.26		1,188.34				
合计	462,786.75	100.00		462,786.75	314,706.57	100.00		314,706.5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江苏铭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7,754.10	18.96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77,279.00	16.70
元景医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58,840.00	12.71
深圳市欣昕生物有限公司	49,929.00	10.79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28,803.00	6.22

小计		302,605.10	65.38
----	--	------------	-------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3,867.74	100.00	110,952.40	23.41	362,915.34
合计	473,867.74	100.00	110,952.40	23.41	362,915.3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9,052.85	100.00	107,528.49	25.66	311,524.36
合计	419,052.85	100.00	107,528.49	25.66	311,524.36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73,867.74	110,952.40	23.41
其中：1年以内	359,854.47	17,992.72	5.00
1-2年	7,831.10	783.11	10.00
2-3年	4,572.57	1,371.77	30.00
3-4年	1,609.60	804.80	50.00
4-5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5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小计	473,867.74	110,952.40	23.41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4,974.11	1,658.40	90,895.98	107,528.49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391.56	391.56		
--转入第三阶段		-914.51	914.5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10.17	-1,266.85	1,280.59	3,423.91
期末数	17,992.72	-131.40	93,091.08	110,952.40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353,867.74	319,052.85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	100,000.00
合计	473,867.74	419,052.85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省人民医院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 年以上	10.55	50,000.00
南京百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4-5 年	10.55	40,000.00
李伟	员工备用金	36,160.00	1 年以内	7.63	1,808.00
韩建	员工备用金	23,631.17	1 年以内	4.99	1,181.56
吴培江	员工备用金	22,915.70	1 年以内	4.84	1,145.79
小计		182,706.87		38.56	94,135.35

7.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9,638,819.21		29,638,819.21	23,137,081.83		23,137,081.83
原材料	25,249,993.28		25,249,993.28	20,030,759.55		20,030,759.55
在产品	6,708,103.73		6,708,103.73	6,874,219.09		6,874,219.09
发出商品	2,463,046.06		2,463,046.06	2,605,452.69		2,605,452.69
合计	64,059,962.28		64,059,962.28	52,647,513.16		52,647,513.16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94,236.80		94,236.80			
合计	94,236.80		94,236.80			

9.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9,280,519.91		9,280,519.91	9,635,669.58		9,635,669.58
合计	9,280,519.91		9,280,519.91	9,635,669.58		9,635,669.58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35,669.58			-355,149.67	
合计	9,635,669.58			-355,149.6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80,519.91	
合计					9,280,519.91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南京赛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0,366,988.80	61,325,339.55	134,199,374.25	8,655,863.23	274,547,565.83
本期增加金额		4,196,148.72	844,150.75		5,040,299.47
1) 购置		2,769,600.03	419,195.86		3,188,795.89
2) 在建工程转入		1,426,548.69	424,954.89		1,851,503.58
本期减少金额		390,572.43	234,830.70	57,276.53	682,679.66
1) 处置或报废		390,572.43	234,830.70	57,276.53	682,679.66
期末数	70,366,988.80	65,130,915.84	134,808,694.30	8,598,586.70	278,905,185.6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8,851,774.61	36,873,985.89	49,289,472.59	7,287,356.76	122,302,589.85
本期增加金额	1,503,675.80	4,404,108.79	5,809,591.02	190,335.36	11,907,710.97
1) 计提	1,503,675.80	4,404,108.79	5,809,591.02	190,335.36	11,907,710.97
本期减少金额		371,043.79	197,145.54	54,412.70	622,602.03
1) 处置或报废		371,043.79	197,145.54	54,412.70	622,602.03
期末数	30,355,450.41	40,907,050.89	54,901,918.07	7,423,279.42	133,587,698.7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0,011,538.39	24,223,864.95	79,906,776.23	1,175,307.28	145,317,486.85
期初账面价值	41,515,214.19	24,451,353.66	84,909,901.66	1,368,506.47	152,244,975.9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员工餐厅	553,678.24	不符合权证办理条件
小计	553,678.24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81,484,172.61		81,484,172.61	31,693,878.91		31,693,878.91
DY1306 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	15,747,606.07		15,747,606.07	13,694,144.97		13,694,144.97
购入需要安装的设备	2,955,670.88		2,955,670.88	2,297,816.12		2,297,816.12
其他零星工程	86,849.99		86,849.99	57,906.60		57,906.60
合计	100,274,299.55		100,274,299.55	47,743,746.60		47,743,746.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48,041.43 万元	31,693,878.91	49,790,293.70			81,484,172.61
DY1306 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	2,051.22 万元	13,694,144.97	2,053,461.10			15,747,606.07
小 计		45,388,023.88	51,843,754.80			97,231,778.68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18.07	20.00				募集资金 与自筹
DY1306 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	85.07	90.00				自筹
小 计						

13.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249,317.80	2,249,317.80
本期增加金额	332,636.70	332,636.70
1) 租入	332,636.70	332,636.70
本期减少金额	642,855.03	642,855.03
1) 租赁到期	642,855.03	642,855.03
期末数	1,939,099.47	1,939,099.47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201,322.63	1,201,322.63
本期增加金额	486,103.75	486,103.75
1) 计提	486,103.75	486,103.75
本期减少金额	642,855.03	642,855.03
1) 租赁到期	642,855.03	642,855.03
期末数	1,044,571.35	1,044,571.3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94,528.12	894,528.12
期初账面价值	1,047,995.17	1,047,995.17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8,995,567.53	255,000.00	11,710,825.60	2,023,765.78	157,666.57	73,142,825.48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58,995,567.53	255,000.00	11,710,825.60	2,023,765.78	157,666.57	73,142,825.48
累计摊销						
期初数	8,860,095.19	255,000.00	11,710,825.60	1,422,785.61	17,080.57	22,265,786.97
本期增加金额	600,013.80			59,724.60	7,883.34	667,621.74
1) 计提	600,013.80			59,724.60	7,883.34	667,621.7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9,460,108.99	255,000.00	11,710,825.60	1,482,510.21	24,963.91	22,933,408.7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9,535,458.54			541,255.57	132,702.66	50,209,416.77
期初账面价值	50,135,472.34			600,980.17	140,586.00	50,877,038.51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实验室装修费用	123,136.40		77,294.22		45,842.18
合计	123,136.40		77,294.22		45,842.18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11,489,050.93	1,723,357.64	11,953,105.78	1,792,965.92
限制性股权激励	14,507,707.64	2,243,098.43	7,530,052.50	1,205,829.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144,638.18	1,077,626.53	5,565,115.52	968,990.82
租赁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900,735.17	180,147.04	1,042,716.21	204,568.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0.47	62.09	729,198.93	182,299.73
合计	34,042,442.39	5,224,291.73	26,820,188.94	4,354,654.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固定资产	2,478,681.27	371,802.19	2,755,715.47	413,35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35,886.70	218,483.36		
使用权资产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894,528.12	178,905.63	1,047,995.17	205,426.38
合计	4,809,096.09	769,191.18	3,803,710.64	618,783.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9,191.18	4,455,100.55	618,783.70	3,735,87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9,191.18		618,783.7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952.40	107,528.49
可弥补亏损	57,121.94	
合计	168,074.34	107,528.4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8年	57,121.94		
合计	57,121.94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购置款	1,023,524.60		1,023,524.60	402,985.00		402,985.00
合计	1,023,524.60		1,023,524.60	402,985.00		402,985.00

1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3,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041.66
合计		33,027,041.66

19.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9,696,927.88	10,210,000.00
合计	19,696,927.88	10,210,000.00

20.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及劳务	32,421,191.57	23,108,267.39
长期资产购置款	36,779,177.83	25,924,519.22
合计	69,200,369.40	49,032,786.61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锦州万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662,728.00	工程尚未结算
小计	662,728.00	

21.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2,445,303.45	5,684,810.42
合计	2,445,303.45	5,684,810.42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3,695,196.08	66,885,078.69	71,323,311.34	19,256,963.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82,233.15	5,482,233.15	
合计	23,695,196.08	72,367,311.84	76,805,544.49	19,256,963.43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875,534.80	54,703,645.30	58,889,760.00	18,689,420.10
职工福利费	420,923.36	4,811,000.71	5,007,801.78	224,122.29
社会保险费		2,783,143.61	2,783,143.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63,266.37	2,363,266.37	

工伤保险费		294,960.03	294,960.03	
生育保险费		124,917.21	124,917.21	
住房公积金		3,333,618.00	3,333,61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8,737.92	1,253,671.07	1,308,987.95	343,421.04
小计	23,695,196.08	66,885,078.69	71,323,311.34	19,256,963.43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316,187.36	5,316,187.36	
失业保险费		166,045.79	166,045.79	
小计		5,482,233.15	5,482,233.15	

2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8,699,925.88	6,037,687.44
增值税	7,654,007.28	2,614,067.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679.36	194,040.98
教育费附加	227,067.14	83,222.12
土地使用税	193,992.31	193,992.31
房产税	164,628.75	164,628.75
地方教育附加	151,275.27	55,378.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5,913.80	123,380.53
环境保护税	66,382.06	10,157.98
合计	17,802,871.85	9,476,556.13

24.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风险准备金	11,619,965.15	10,541,555.86
押金保证金	7,014,000.00	6,414,000.00
应付暂收款	2,108,914.84	2,083,757.23
合计	20,742,879.99	19,039,313.09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风险责任金	9,257,373.04	员工正常在岗 或尚未结算
押金保证金	3,944,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小 计	13,201,373.04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406,735.00	8,754,487.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8,793.83	627,793.83
合 计	8,875,528.83	9,382,281.33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317,889.45	739,025.35
合 计	317,889.45	739,025.35

27.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953,105.78		464,055.24	11,489,050.54	技改项目与 扶持资金
合 计	11,953,105.78		464,055.24	11,489,050.54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那格列奈技改 项目扶持资金	7,070,968.15		235,698.90	6,835,269.25	与资产相关
原料药项目扶 持资金	4,774,000.11		144,666.66	4,629,333.45	与资产相关
技改专项资金	84,000.00		63,000.00	21,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产 业引导资金	24,137.52		20,689.68	3,447.84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1,953,105.78		464,055.24	11,489,050.54	与资产相关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406,735.00	8,754,487.50

合 计	8,406,735.00	8,754,487.50
-----	--------------	--------------

29.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240,500			13,048,100	-12,960	13,035,140	78,275,640
合 计	65,240,500			13,048,100	-12,960	13,035,140	78,275,640

(2)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总股本 65,240,5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13,048,1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78,288,60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33 号)。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96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股份回购减少股本 12,96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9,900.00 元。本次股份回购减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95 号)。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0.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5,617,759.07		13,148,000.00	382,469,759.07
其他资本公积	12,372,811.13	3,555,849.38		15,928,660.51
合 计	407,990,570.20	3,555,849.38	13,148,000.00	398,398,419.58

(2) 其他说明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13,048,100.00 元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9 股本之说明。

2)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99,900.00 元，系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9 股本之说明。

3)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3,555,849.38 元，系本期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员工服务期分期摊销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支出，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555,849.38 元。

31. 库存股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的库存股	17,505,975.00		691,515.00	16,814,460.00
合计	17,505,975.00		691,515.00	16,814,460.00

(2) 其他说明

库存股本期减少 691,515.00 元，其中 1)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于无法满足解锁条件的股份，公司应予以回购。本期公司将回购并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普通股计 12,960 股对应的回购款 112,860.00 元减少库存股，相应减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2)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普通股分配普通股股利 578,655.00 元减少库存股，相应减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3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2,279,526.38			42,279,526.38
合计	42,279,526.38			42,279,526.38

33.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319,803,466.59	230,271,201.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81,427.38	50,739,206.17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2,826,405.00	19,575,1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8,858,488.97	261,435,257.33

(2)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共计分配普通股股利 22,834,175.00 元，扣除预期未来不可解锁的限制性普通股股利 7,770.00 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62,366,758.41	64,562,070.51	309,880,068.38	58,996,995.43
合计	362,366,758.41	64,562,070.51	309,880,068.38	58,996,995.43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62,366,758.41	64,562,070.51	309,880,068.38	58,996,995.43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糖尿病类	257,502,787.18	57,047,850.05	236,964,858.96	52,632,368.40
高血压类	102,779,572.49	6,884,515.78	71,157,879.36	5,549,511.46
周围神经类	1,130,872.20	565,314.77	1,623,969.88	797,717.52
罕见病类	708,213.02	20,774.12	19,526.55	261.06
泌尿系统类	245,313.52	43,615.80	113,833.63	17,136.98
小计	362,366,758.41	64,562,070.51	309,880,068.38	58,996,995.43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62,366,758.41	309,880,068.38
小计	362,366,758.41	309,880,068.38

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7,657.89	2,383,571.28
教育费附加	1,070,424.82	1,021,530.53
地方教育附加	713,616.52	681,020.35
土地使用税	387,984.62	387,984.63
房产税	329,257.50	329,257.50
印花税	136,921.66	210,696.10
环境保护税	95,744.43	880.69
车船税	10,800.00	11,610.00
合计	5,242,407.44	5,026,551.08

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市场开拓费	113,628,732.30	93,174,301.76

职工薪酬	31,460,271.85	30,325,946.14
差旅费	6,162,337.07	7,406,637.83
其他	1,000,041.68	1,065,717.41
合计	152,251,382.90	131,972,603.14

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3,050,467.26	12,345,520.84
股份支付	3,555,849.38	9,435,143.25
办公费	2,258,864.21	2,658,998.92
折旧、摊销费	1,736,622.17	1,473,444.14
中介机构费	785,354.99	1,468,396.21
车辆交通费	556,873.94	502,546.87
其他	2,775,781.90	2,137,318.10
合计	24,719,813.85	30,021,368.33

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技术试验费	14,966,545.48	6,465,401.65
职工薪酬	14,005,479.42	15,650,884.21
折旧与摊销	4,307,443.06	3,834,027.92
材料、燃料和动力	3,664,554.60	4,601,313.50
其他	1,264,587.99	1,577,249.04
合计	38,208,610.55	32,128,876.32

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11,189.29	627,332.49
减：利息收入	1,675,127.90	3,290,111.93
银行手续费	27,174.16	18,965.08
合计	-1,236,764.45	-2,643,814.36

7.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4,480,500.00	8,957,059.24	4,480,5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464,055.24	464,055.24	464,055.24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2,630.0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8,046.17	64,641.15	118,046.17
合 计	5,065,231.47	9,485,755.63	5,062,601.41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9,540.24	257,350.3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5,149.67	-150,962.43
合 计	1,634,390.57	106,387.95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5,597.69	962,675.70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5,597.69	962,675.70
合 计	1,325,597.69	962,675.70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597,474.30	-532,598.17
合 计	-1,597,474.30	-532,598.17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1,128,557.55
合 计		-1,128,557.55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82.88		-1,382.88
合 计	-1,382.88		-1,382.88

1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物流赔偿收入		1,344.26	
其他	38,002.44	27,620.46	38,002.44
合计	38,002.44	28,964.72	38,002.44

1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纳税滞纳金	31,988.33	608,279.10	31,988.33
公益捐赠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7,213.80	58,631.14	57,213.80
其他捐助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9,202.13	886,910.24	109,202.13

15.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12,203.09	13,904,482.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9,230.00	-2,230,482.03
合计	13,092,973.09	11,674,000.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84,974,400.47	62,413,206.48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746,160.07	9,361,980.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2,783.24	-271,557.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83,890.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8,363.51	503,303.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02.18	196,382.46
小微企业税收减免	-158,360.24	
其他	-187,875.67	
所得税费用	13,092,973.09	11,674,000.31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押金保证金	1,050,000.00	655,000.00
政府补助	4,598,546.17	9,021,700.3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675,127.90	3,290,111.93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43,600.00	
其他	280,702.44	1,602,330.75
合 计	8,647,976.51	14,569,143.0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的市场开拓费	114,352,381.98	93,174,301.76
支付的研发费用	12,315,285.58	9,159,679.93
支付差旅费	5,562,337.07	7,406,637.83
支付办公费	3,241,477.65	3,713,625.74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09,178.37	2,683,000.00
其他付现支出	2,410,424.27	2,162,669.26
合 计	143,791,084.92	118,299,914.5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赎回结构性存款	539,500,000.00	
赎回理财产品	44,000,000.00	35,987,000.00
合 计	583,500,000.00	35,987,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结构性存款	612,5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13,500,000.00	80,000,000.00
合 计	626,000,000.00	80,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租赁费	521,574.00	296,017.00

支付股份回购款	115,884.00	386,240.00
合 计	637,458.00	682,257.00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881,427.38	50,739,206.1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97,474.30	1,661,155.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07,710.97	10,276,37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6,103.75	498,134.58
无形资产摊销	341,925.42	355,68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294.22	77,29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2.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213.80	58,63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5,597.69	-962,675.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1,189.29	627,332.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4,390.57	-106,387.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9,637.48	-2,290,37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407.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12,449.12	-8,221,267.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69,440.52	-23,632,09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55,992.21	17,290,376.04
其他	3,555,849.38	9,435,14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12,455.70	55,806,540.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5,054,566.74	340,525,363.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160,408.57	366,226,831.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05,841.83	-25,701,467.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
1) 现金	195,054,566.74	340,525,363.9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5,054,566.74	340,525,36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054,566.74	340,525,363.9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09,178.37	2,683,000.00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56,241,840.35	39,206,436.07
其中：支付货款	28,178,672.50	30,865,769.52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7,834,167.85	8,276,934.79
支付管理费用	229,000.00	63,731.76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09,178.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5,909,178.37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那格列奈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7,070,968.15		235,698.90	6,835,269.25	其他收益
原料药项目扶持资金	4,774,000.11		144,666.66	4,629,333.45	其他收益

技改专项资金	84,000.00		63,000.00	21,000.00	其他收益
工业和信息产业引导资金	24,137.52		20,689.68	3,447.84	其他收益
小计	11,953,105.78		464,055.24	11,489,050.54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科技发展金	2,606,000.00	其他收益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工业企业培优扶强补助资金	1,099,000.00	其他收益	连开财（2023）8号
2022年市级重点产业奖励政策兑现医药类项目资金	450,000.00	其他收益	连财工贸（2022）45号
工业企业奖励金	225,000.00	其他收益	连财工贸（2022）14号
其他小额补助	100,500.00	其他收益	江宁高新管字（2021）202号
小计	4,480,500.00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944,555.24 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德源商业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德源公司	南京	南京	医药研究	100.00		投资设立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869,848.58	15,752,747.90
非流动资产	38,771,734.09	38,807,509.56
资产合计	46,641,582.67	54,560,257.46
流动负债	921,800.20	1,459,908.61
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4,921,800.20	5,459,908.6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1,719,782.47	49,100,348.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35,111.85	2,395,139.5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7,245,408.06	7,240,530.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280,519.91	9,635,669.5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14,942.86	
净利润	-7,280,566.38	-3,094,729.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80,566.38	-3,094,729.07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9.95%（2022 年 12 月 31 日：56.4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19,696,927.88	19,696,927.88	19,696,927.88		
应付账款	69,200,369.40	69,200,369.40	69,200,369.40		
其他应付款	20,742,879.99	20,742,879.99	20,742,879.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75,528.83	8,887,053.35	8,887,053.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8,406,735.00	8,406,735.00		8,406,735.00	
小计	126,922,441.10	126,933,965.62	118,527,230.62	8,406,735.0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33,027,041.66	33,435,206.94	33,435,206.94		
应付票据	10,210,000.00	10,210,000.00	10,210,000.00		
应付账款	49,032,786.61	49,032,786.61	49,032,786.61		
其他应付款	19,039,313.09	19,039,313.09	19,039,31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82,281.33	9,393,805.85	9,393,805.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54,487.50	8,754,487.50		8,754,487.50	
小计	129,445,910.19	129,865,599.99	121,111,112.49	8,754,487.5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7,335,886.70	287,335,886.7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7,335,886.70	287,335,886.70
理财产品投资			274,568,764.38	274,568,764.38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767,122.32	12,767,122.32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1,335,886.70	291,335,886.7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理财产品投资，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其期末公允价值以银行系统查询到的期末持有理财产品份额确定；

2. 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系保本浮动收益型短期银行产品，其期末公允价值以期末资产负债表日观察的挂钩标的的收盘价与行权价比较确定的收益率测算确定；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对南京赛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本期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账面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2020年9月9日，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永安、陈学民、徐维钰、任路、范世忠、徐根华、郑家通、张作连、徐金官、何建忠、孙玉声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11名自然人股东均承诺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一致的表决权，其一致表决权的行使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形成控制。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11名自然人股东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55.0349%的股份，因此，上述11名自然人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李永安	10.3652	10.3652
陈学民	6.4388	6.4388
徐维钰	6.4403	6.4403
任路	5.8118	5.8118
徐根华	5.1924	5.1924
范世忠	5.1510	5.1510

郑家通	4.2925	4.2925
张作连	2.5770	2.5770
徐金官	2.5755	2.5755
孙玉声	2.5755	2.5755
何建忠	2.5755	2.5755
连云港威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	1.0394	1.0394

[注]连云港威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李永安、徐根华、张作连、徐金官、孙玉声和何建忠共同投资设立

2. 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9.6582	9.6582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徐根华任董事兼总经理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包装物	1,768,873.47	1,920,852.76
小 计		1,768,873.47	1,920,852.76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8.53	353.1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250,066.58	282,856.74
小 计		250,066.58	282,856.74

十、股份支付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王齐兵等 130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828,000股，增发价格为10.75元/股，以本次股票授予日2021年6月22日的股票收盘价21.28元/股作为公司股票公允价值，确认股份支付总额29,778,840.00元。

本激励计划解除限售安排为：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40%；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0%；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0%。公司将限售期确定为等待期，公允价值与发行价格的差额在等待期内分期分摊计入相关费用，计入本期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3,555,849.38元，计入资本公积累计金额为26,164,417.51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实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867,000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308,666,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4,194,253.77元，其中拟募集资金230,000,000.00元，超募资金净额54,194,253.77元。

1. 募集资金项目说明

根据《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	19,823.00	18,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77.00	5,000.00
合计	24,900.00	23,000.00

2021年8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2021年8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计划用于“固体制剂车间扩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募集资金共计18,000.00万元用途变更为“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变更后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48,041.43	18,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77.00	5,000.00
合计	53,118.43	23,000.00

2. 超募资金使用说明

2021年8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1年8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超募资金5,419.43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超募资金已于2022年按规定及披露用途使用完毕。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医药类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二)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3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701,032.37	765,600.73
合 计	701,032.37	765,600.73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283.4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21,574.00	296,017.0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之说明。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449,459.96	100.00	7,026,022.07	5.00	133,423,437.89
合计	140,449,459.96	100.00	7,026,022.07	5.00	133,423,437.8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245,964.24	100.00	4,222,880.62	4.58	88,023,083.62
合计	92,245,964.24	100.00	4,222,880.62	4.58	88,023,083.62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0,428,478.56	7,021,423.93		5.00	
1-2年	8,481.40	848.14		10.00	
2-3年	12,500.00	3,750.00		30.00	
小计	140,449,459.96	7,026,022.07		5.00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收回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2,880.62	2,805,231.95			
小计	4,222,880.62	2,805,231.95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0.50		7,026,022.07	
小计		2,090.50		7,026,022.07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2,090.50 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1,027,687.31	29.21	2,051,384.37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549,747.10	16.06	1,127,487.36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844,112.87	11.28	792,205.64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15,555.38	7.49	525,777.77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8,777,695.33	6.25	438,884.77
小 计	98,714,797.99	70.29	4,935,739.91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8,165.11	100.00	110,387.40	23.58	357,777.71
合 计	468,165.11	100.00	110,387.40	23.58	357,777.7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939.85	100.00	106,247.44	26.43	295,692.41
合 计	401,939.85	100.00	106,247.44	26.43	295,692.4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5,597.37		
账龄组合	462,567.74	110,387.40	23.86
其中：1年以内	348,554.47	17,427.72	5.00
1-2年	7,831.10	783.11	10.00
2-3年	4,572.57	1,371.77	30.00
3-4年	1,609.60	804.80	50.00
4-5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5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小 计	468,165.11	110,387.40	23.58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54,151.84
1-2年	7,831.10
2-3年	4,572.57
3-4年	1,609.60
4-5年	50,000.00
5年以上	50,000.00
小计	468,165.11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4,268.46	1,496.10	90,482.88	106,247.44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391.56	391.56		
--转入第三阶段		-914.51	914.5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50.82	-190.04	779.18	4,139.96
期末数	17,427.72	783.11	92,176.57	110,387.40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342,567.74	301,939.85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	100,000.00
应收暂付款	5,597.37	
合计	468,165.11	401,939.85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省人民医院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年以上	10.68	50,000.00
南京百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4-5年	10.68	40,000.00
李伟	员工备用金	36,160.00	1年以内	7.72	1,808.00
韩建	员工备用金	23,631.17	1年以内	5.05	1,181.56
吴培江	员工备用金	22,915.70	1年以内	4.89	1,145.79

小 计		182,706.87		39.02	94,135.35
-----	--	------------	--	-------	-----------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24,615.63		12,424,615.63	12,391,709.38		12,391,709.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280,519.91		9,280,519.91	9,635,669.58		9,635,669.58
合 计	21,705,135.54		21,705,135.54	22,027,378.96		22,027,378.9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德源商业公司	3,448,133.63			3,448,133.63		
南京德源公司	8,943,575.75	32,906.25		8,976,482.00		
小 计	12,391,709.38	32,906.25		12,424,615.63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35,669.58			-355,149.67	
小 计	9,635,669.58			-355,149.6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景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280,519.91	
小 计					9,280,519.91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59,932,917.17	63,439,631.36	272,510,913.42	58,863,705.16
合计	359,932,917.17	63,439,631.36	272,510,913.42	58,863,705.16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59,932,917.17	63,439,631.36	272,510,913.42	58,863,705.16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1)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糖尿病类	255,656,235.70	55,958,521.32	211,002,134.83	52,455,226.45
高血压类	102,157,811.00	6,845,806.23	59,849,381.72	5,546,909.74
周围神经类	1,144,270.12	570,015.49	1,545,563.24	844,431.99
罕见病类	717,145.23	20,888.06		
泌尿系统类	257,455.12	44,400.26	113,833.63	17,136.98
小计	359,932,917.17	63,439,631.36	272,510,913.42	58,863,705.16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59,932,917.17	272,510,913.42
小计	359,932,917.17	272,510,913.42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技术试验费	17,938,243.51	9,201,250.63
职工薪酬	12,570,845.79	13,478,941.59
折旧与摊销	3,641,168.13	3,227,994.12
材料、燃料和动力	3,380,254.97	4,318,490.81
其他	1,223,729.60	1,519,535.48
合计	38,754,242.00	31,746,212.63

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7,655.66	182,045.0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5,149.67	-150,962.43

合 计	1,482,505.99	31,082.65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596.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4,555.24	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5,137.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8、9之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5.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8,046.17	

小 计		8,305,156.7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099,12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206,032.4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8	0.93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3	0.84	0.84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1,881,427.38
非经常性损益		B	7,206,032.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4,675,394.8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817,808,088.1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2,247,75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2
其他	股权激励计划对应股份支付增加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1	3,555,849.3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3
	限制性股票解锁增加的净资产	I2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848,110,809.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8.4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7.63%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注]	A	71,302,772.38
非经常性损益	B	7,206,032.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4,096,739.89
期初股份总数	D	63,565,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12,713,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76,278,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9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84

[注]该金额已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578,655.00 元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1,881,427.38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1,881,427.38
非经常性损益	D	7,206,032.49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64,675,394.89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76,278,0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819,938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77,097,938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93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84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